

苏教助函〔2012〕13号

关于征集《江苏资助育人研究》专辑论文的通知

各高校、独立学院，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：

为大力宣传我省在资助育人领域的工作经验和理论研究成果，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编辑出版了《江苏资助育人研究》（第1、2辑），得到各地、各高校和兄弟省份的充分肯定。为进一步研究探讨资助育人理论体系，积极探索学生资助新举措，今年拟编辑出版《江苏资助育人研究》（第3辑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全省各高等院校（含独立学院）和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从事学生资助工作者，以单位、集体或个人名义发表均可。已经在正式期刊发表过的论文请不要报送。

二、内容要求

（一）论文主题应围绕高校和市县资助育人工作，可以参照《江苏资助育人研究》（第1辑）所确定的范围撰写。

（二）以理论分析为主的论文，应突出主要观点，注意论

证的规范性和层次性；以实证分析为主的论文，应围绕实证研究目标组织材料，选取恰当的研究方法，归纳实证分析的主要结论。行文需注意条理清晰、语言精练、结构合理、逻辑性强。

(三)正文篇幅在 5000-6000 字范围内，文前列“摘要”和“主题词”，文后列参考文献，附作者简介（姓名、出生年月、性别、籍贯、工作单位、联系方式）。

(四)论文用 A4 纸排印，正文五号宋体字、行距 20 磅、两端对齐、首行缩进 2 个中文字符；文章标题三号宋体字加粗、单倍行距、段前 24 磅、段后 12 磅、居中；一级标题小四号黑体字、单倍行距、段前 12 磅、段后 6 磅、左对齐、首行缩进 2 个中文字符；二级标题五号宋体字、加粗、单倍行距、左对齐、首行缩进 2 个中文字符；三级以下标题格式同正文。

(五)所有正式出版的论文，作者文责自负，请遵守学术规范，正文引用标注和文后参考文献必须符合规范（可参考《江苏资助育人研究》[第 1 辑]）。为保证论文的科学性与严谨性，请作者务必一一核对所引用或参考的文献资料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(一)各高校、教育局根据本通知要求在单位内部广泛征集论文，以学校、教育局名义择优集中报送（本科高校不超过 6 篇、高职高专院校不超过 4 篇，市教育局不超过 2 篇）。

(二) **报送截止时间：2012年6月底**（以邮政快递寄发时间为准），过期不再受理。

(三) **报送方式**：各高校、教育局将征集的论文首页加盖公章后集中寄送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（地址：南京市北京西路15号；邮政编码：210024；联系人：陈忠斌；联系电话：025-83335380）。同时，请将电子稿以邮件附件方式发送到工作信箱 chenzhb@ec.js.edu.cn（**必须在邮件主题栏标注“****[高校/教育局全称]-资助育人征文”**，论文不用压缩，一篇文章用一个WORD文档，**WORD文档名的格式为“*****[高校/教育局全称]-*****[论文标题]-***[作者姓名]**，文档名中的论文标题必须与论文中的标题完全一致）。

资助育人征文的组织实施与材料上报情况纳入年度工作绩效评价，请各地、各校认真开展相关工作。

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二日